

证券简称:山西汾酒

证券代码:600809

公告编号:临 2016-010

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5 日在酒都宾馆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团（组）长联席会议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，经选举表决，武爱军、赵海根、王普向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。

特此公告

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6 年 5 月 17 日

附：简历

武爱军，男，汉族，1970 年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文化程度，律师、企业法律顾问。1993 年参加工作，历任汾酒（集团）公司包装材料厂综合办公室负责人、格垫车间副主任、质量部门负责人，汾酒集团公司法律事务部合同管理室主任。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副部长，山西杏花村汾酒原粮基地管理有限责任公司、山西杏花村汾酒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监事。

赵海根，男，汉族，1969年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文化程度。1987年参加工作，历任汾酒厂设备处钳工组组长，维修公司维一车间副主任、维二车间副主任、维修分厂制作车间主任。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，维修分厂副厂长、党总支委员。

王普向，男，汉族，1975年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文化程度。1995年参加工作，先后在汾酒（集团）公司北分厂、汾酒集团公司技术中心、汾酒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从事技术研发、证券事务等工作。历任汾酒股份公司办公室（董秘办）证券事务室主任。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办公室（董秘办）副主任。